

证券代码：837017

证券简称：千一智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新增条款内容

第三章股份 新增 第四节公司收购

第三十一条 本章程所述公司收购是指收购人通过取得公司股份的方式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通过投资关系、协议、其他安排的途径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者同时采取上述方式和途径取得公司控制权的行为。

第三十二条 收购人收购公司应当遵守《证券法》《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第三十三条 公司被收购时，收购人不需要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